海洋王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5年度，海洋王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遵循可持续发展的经营理念，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积极有效地行使董事会职权，认真贯彻落实股东会的各项决议，持续完善公司治理水平，推动公司各项业务发展。

现就公司董事会2025年度的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2025年公司经营概况

2025年，公司紧密围绕上年既定的“稳中求进、守正出新”的经营基调与战略规划，积极应对外部环境变化与行业趋势转型，在巩固传统优势的同时，全力开拓新兴增长领域。报告期内，公司整体盈利较上年同期实现大幅增长，主要得益于：一是公司围绕年度目标高效执行战略，聚焦核心业务积极应对复杂市场，推动了主营业务的稳健运行。二是控股子公司深圳市明之辉智慧科技有限公司强化市场开拓力度，在城市更新等新增长点初见成效，持续加强应收账款的管理和催收工作，信用减值损失及资产减值损失较上年同期有明显改善。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72,180.90万元，同比增长0.46%；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1,006.44万元，同比增长175.0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6,349.43万元，同比增长133.64%。

二、2025年董事会工作情况

（一）公司董事会召开情况

2025年度，公司董事会共召开12次会议，会议在通知、召集、议事程序、表决方式和决议内容等方面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具体如下：

会议届次	召开时间	会议议案
第六届董事会2025年第一次临时会议	2025年2月25日	1、《关于<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2、《关于<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3、《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第三期员工

		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4、《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六届董事会 2025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	2025 年 4 月 18 日	1、《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2025 年 4 月 25 日	1、《关于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关于 2024 年总裁工作报告的议案》 3、《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4、《关于 2024 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5、《关于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6、《关于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7、《关于制定<员工借款管理制度>的议案》 8、《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9、《关于变更会计政策的议案》 10、《关于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11、《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 12、《关于控股子公司员工持股平台调整持股人员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13、《关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4 年度薪酬情况及 2025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14、《关于 2025 年度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5、《关于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16、《关于董事会对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17、《关于召开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六届董事会 2025 年第三次临时会议	2025 年 6 月 6 日	1、《关于增加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2、《关于向控股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的议案》 3、《关于为控股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4、《关于提议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2025 年 8 月 28 日	1、《关于 2025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关于增加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3、《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六届董事会2025年第四次临时会议	2025 年 9 月 25 日	1、《关于<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2、《关于<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3、《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4、《关于召开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六届董事会2025年第五次临时会议	2025 年 10 月 24 日	1、《关于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第六届董事会2025年第六次临时会议	2025 年 10 月 28 日	1、《关于向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第六届董事会2025年第七次临时会议	2025 年 12 月 9 日	1、《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2、《关于修订、废止和新增公司部分管理制度的议案》 3、《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第六届董事会2025年第八次临时会议	2025 年 12 月 22 日	1、《关于向客户提供融资租赁业务回购担保的议案》 2、《关于提议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第六届董事会2025年第九次临时会议	2025 年 12 月 26 日	1、《关于补选第六届董事会副董事长的议案》 2、《关于补选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及提名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第六届董事会2025年第十次临时会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1、《关于聘任轮值总裁并变更法定代表人的议案》

（二）董事会各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各委员会依照《公司章程》及各自工作细则规定的职责和议事规则，认真开展工作，充分发挥专门委员会的作用，促进公司的持续发展。

1、 战略委员会

2025 年度，召开 1 次会议，对公司《关于 2025-2027 年公司中期经营计划的议案》进行审议并提出了相关建议。战略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结合国内外经济形势、公司所处的发展阶段和行业特点，积极探讨公司未来的长期战略发展规划，从专业角度提出指导意见，保证了公司发展规划和战略决策的科学性，为公司持

续、稳健发展提供了战略层面的支持。

2、　　审计委员会

2025 年度，召开 6 次会议，分别审议了内部审计工作总结和工作计划、财务报告、内控评价报告、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的评估和履行监督职责的报告、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等事项，并对公司内部审计工作进行指导和监督。在审计工作开展期间，及时跟进审计进度，与审计师充分沟通，确保公司年报审计工作顺利进行。审计委员会对维护审计工作的独立性以及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发挥了重要作用。

3、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5 年度，召开 5 次会议，报告期内认真研究审查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政策与方案，对上述人员的考核标准提出专业建议；审议了《关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4 年度薪酬情况及 2025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并对方案执行情况进行追踪监督；审议了《关于<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个人层面绩效考核的意见》、《关于<长效股权激励管理办法（试行）>的议案》等议案，充分关注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必要性、合理性和公平性，并提出了指导意见。

4、　　提名委员会

2025 年度，召开 2 次会议，分别对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审查、聘任轮值总裁及变更法定代表人发表了意见。在日常工作中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进行持续监督，保障董事会及经营管理层人员结构合理、专业适配，促进公司经营管理水平提升，切实履行了提名委员会工作职责。

（三）董事履职情况

1、出席会议情况

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会次数
周实	12	3	9	0	0	否	6
李彩芬	12	4	8	0	0	否	6
杨志杰	12	4	8	0	0	否	6

陈艳	12	4	8	0	0	否	6
邱良杰	12	4	8	0	0	否	6
成林	12	4	8	0	0	否	6
王春	12	4	8	0	0	否	6
郭亚雄	12	3	9	0	0	否	6
胡左浩	12	2	10	0	0	否	6
张善端	12	2	10	0	0	否	6
章永奎	12	2	10	0	0	否	6

2、履职评价

2025 年度，公司全体董事依法合规、诚实守信、勤勉尽职地履行法定职责，按规定出席董事会会议，认真审议各项议案，充分发挥专业特长，审慎参与决策，全力支持经营管理层的工作，在推进董事会自身建设，研究公司发展战略，拓展公司业务等工作中，发挥了重要作用，确保了公司规范运作及重大决策的科学有效，切实维护了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董事绩效及履职情况进行评价，2025 年度全体董事勤勉尽责，有效保障了公司治理的规范运作。

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和《独立董事制度》等有关法律、法规和部门规章的规定，勤勉尽责，不定期到公司与董事、内审及财务人员沟通交流，充分发挥其在专业指导、监督及决策参与等方面的作用，有效提升了公司决策的科学性和透明度。具体请见 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四）信息披露及内幕信息管理情况

2025 年度，公司董事会严格遵守信息披露的有关规定，秉持“真实、准确、完整、及时”的信息披露原则，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格式指引及其他信息披露的相关规定按时完成了定期报告披露工作，确保投资者能够及时获悉公司重大事项，切实维护投资者合法权益。2025 年度，公司披露定期报告、临时公告及挂网文件共 182 份，通过临时公告与定期报告，及时向股东及社会公众报告公司财务及经营信息。

公司依法登记和报备内幕信息知情人，对重大未公开内幕信息执行严格的保密程序，控制知情人范围，最大程度保证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全年未发生内幕信息泄露或内幕信息知情人违规买卖或建议他人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

（五）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严格依照法律法规要求开展相关活动，为投资者提供了多样化的沟通渠道，通过热线电话、电子邮件、互动易平台等方式与广大投资者保持良性互动，及时解答投资者关心的公司业绩、公司治理、发展战略、经营状况、发展前景等问题，切实维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报告期内，公司共计接听投资者来电 180 余人次，回复互动易平台投资者提问 35 个。

（六）舆情管理

公司高度重视舆情管理工作，制定并实施了《舆情管理制度》，从监测、核实到应对、处置的全流程做好舆情管理工作，推动舆情管控工作常态化、规范化。公司通过投资者关系机构及第三方舆情监测软件等多种渠道对公司舆情进行实时监测，针对不同情况制定相应的应对方案，及时进行应对管理，有效提升了舆情风险的预防和处置能力。

（七）内部控制与合规管理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强化内部控制体系建设与合规管理，组织各业务部门开展全面合规风险排查，将合规管理要求全面嵌入经营管理全过程，确保各项经营活动规范有序运行。通过开展合规培训、专题研讨、案例分析等活动，引导员工树立合规理念，提升风险防范能力。此外，充分发挥内部审计作用，完善内部审计工作机制，明确审计重点，对重大投资项目、财务收支、内部控制执行情况等开展专项审计，防范经营风险与财务风险。

（八）公司治理体系建设

报告期内，公司围绕治理体系改革要求，完成了新治理架构设置及配套制度的修订和完善。根据《公司法》及相关监管新规，经股东会审议通过，公司取消监事会及监事设置，将原监事会监督职责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依法承接，明确审计委员会的监督职责与权限，并同步废止相关配套制度，实现治理结构平稳过渡。同时，公司按照最新法律法规及监管要求，修订了《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 25 项制度，新制定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离职管理制度》《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管理制度》等 3 项制度，整合、废止了《机构投资者接待管理制度》《独立董事年报工作规程》等 3 项制度，保障公司治理相关制度与监管部门要求一致。此外，调整董事

会结构，增设 1 名职工董事，进一步优化公司治理结构，有效提升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与有效性。

（九）“独董大讲堂”赋能公司治理升级

公司持续深化独立董事履职机制创新，充分发挥独立董事智囊团的重要作用，凭借独立董事在专业领域长期积累的知识和丰富的经验优势，为公司的发展提供深度的洞察与专业的建议，助力公司在复杂多变的市场环境中做出更为科学、合理的决策，推动公司实现高质量的可持续发展。

报告期内，公司组织开展了 4 次“独董大讲堂”系列活动，独立董事凭借自身深厚的专业领域知识，紧密贴合公司不同部门的需求开展授课，这一举措在公司治理层面发挥了不可忽视的重要作用，为公司的稳健发展筑牢根基。通过提升决策科学性、加强内部监督、促进信息流通和培养公司治理文化，为公司的可持续发展提供了有力支持。在未来的发展中，公司应继续深化“独董大讲堂”活动，不断完善公司治理体系，提升公司治理水平。

（十）长效激励及人才梯队培养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建立健全长效激励机制，推出并实施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参与员工达 1014 人。推出并实施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向 8 名激励对象授予 3,978,052 股限制性股票。此外，完成了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的锁定期届满归属、非交易过户及出售相关工作。通过上述举措，公司成功吸引并留住优秀人才，有效实现公司利益与核心团队成员个人利益的深度绑定，为公司的稳健发展提供坚实的人才支撑。

公司持续深化团队建设，进一步增强团队凝聚力与整体协同效能；全面加强人才培养与梯队建设工作，不断完善涵盖内部培养、薪酬激励及职业发展的全流程管理机制，广泛汇聚各领域专业人才，为公司实现稳健发展构建坚实的人才支撑体系。

（十一）社会责任履行情况

公司践行“以智能化引领绿色化”方针，秉承“负责任、有质量”的发展理念，恪守各项承诺，携手客户、供应商、社区等利益相关方积极推进绿色产业链的发展，以切实行动诠释企业公民的使命与担当。通过植树造林承担绿化环境的公民职责，共计超过 800 名员工及合作伙伴参与植树造林，成功栽种 1000 余株

适应当地环境的苗木。通过捐资助教让更多的孩子快乐学习，为广东英德城北小学捐赠学生课桌椅 300 余套及各类图书文体用品，向甘肃积石县、四川成都等地学校捐赠灯具 700 余套。此外，服务中心为各地学校及机构捐赠学习和生活物资，用实际行动为乡村教育事业添砖加瓦。通过专业的照明保障服务和积极响应并协同客户挽救生命减少灾情，驰援西藏定日县地震灾区，驰援广东、广西、海南等地台风灾害救援抢修，彰显企业的应急担当。

三、2026 年度董事会重点工作

2026 年是公司深化战略落地、推动高质量发展的关键一年。公司将围绕新的愿景“构建光互联世界”和新的使命“让智慧照明服务每一个客户”，聚焦客户需求，强化创新驱动，提升运营效能。董事会将继续秉持对全体股东负责的原则，勤勉尽责，积极发挥在公司治理中的核心作用。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持续履行好董事会职责

董事会将扎实做好日常工作，坚持规范、高效运作，审慎、科学决策，确保公司各项业务活动合法合规、科学运行。加强会议管理，确保各项议题事前论证充分，科学高效地决策重大事项，落实执行股东会各项决议。同时，继续推进独立董事和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工作机制常态化运行，切实发挥前置把关作用。

（二）围绕公司战略目标，持续深化竞争优势

董事会将围绕公司发展战略，指导经营管理层制定并实施年度经营计划，重点关注应用场景拓展、海外布局、战略并购等议题，确保各项经营指标和重点任务顺利完成。

1、 拓展专业照明新应用场景，提升价值创造能力

坚持以国家战略为引领，牢牢把握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重大机遇，通过 AI、IoT 等技术的应用，结合照明相关新技术、新材料、新工艺合作与运用，开发出更丰富的智慧照明新产品及全场景解决方案，提高产品及全场景解决方案的竞争力，强化服务创新意识，助力客户现场智慧化变革，提升价值创造能力，持续健康经营。

2、 深化海外布局，构建本土化经营

加大对海外市场的投入，布局拓展南美、非洲等新国别市场，通过海外本土化业务经营，提升海外市场销售额。同时，布局海外人才引育，支撑国际化战略

推进。

3、　　推动明之辉战略升级，提升经营韧性

控股子公司明之辉不断提升发展质效，在现有业务基础上，多个板块互补协同，构建城市照明、城市更新、装饰装修三主业板块发展的新格局。同时，持续不断地强化应收账款管理，加大应收账款催收力度，提升资金回笼效率，全面提升经营韧性与抗风险能力。

4、　　优化管理流程，提升运营效率

深化 TQM 管理体系，提升全员对 TQM 的理解和实践能力。持续动态完善各项管理制度、规章及流程，适应不断变化的市场环境和业务需求。同时，提升人力资源、财务、内控等关键职能的管理效率，强化运营管理，有效赋能业务发展。

5、　　强化战略并购与投资布局，完善业务板块

在夯实专业照明增长的基础上，以战略并购为核心抓手，围绕主业积极寻找优质并购标的，努力探索通过战略性投资并购实现产业链资源整合，进一步完善业务板块，稳步拓展市场版图，构建资源共享、协同发展的良好发展趋势，提升公司的市场竞争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

（三）持续做好内部控制管理

公司董事会将持续深化对内部控制制度的学习与理解，强化风险防范意识与合规经营理念，确保内部控制制度得到严格贯彻与有效执行。通过持续优化内控体系，切实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为公司的健康可持续发展奠定坚实基础。

（四）持续提升信息披露质量

公司董事会将继续严格遵循《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的要求，以高标准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确保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切实提升公司信息披露的规范性与透明度。加强内幕信息管理，完善信息保密机制，杜绝选择性信息披露。

（五）强化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

公司将持续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通过多元化渠道与投资者保持良性互动，积极回应市场关切，增进投资者对公司战略与发展的认知与信任。通过构建良好、和谐、稳定的投资者关系，树立公司良好的市场形象。

（六）完成换届选举，优化公司治理结构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将于 2026 年 6 月任期届满，公司将筹划并规范推进董事会换届选举工作，依规召集召开股东会，依法履行换届选举程序，确保董事会组成结构优化、人员配置合理，实现新老董事会的平稳过渡与有序衔接。通过换届选举，进一步完善董事会专业化、多元化的架构，充分发挥董事会在战略引领、重大决策及风险防控中的核心作用，为保障公司发展战略顺利落地、推动生产经营持续健康稳定发展提供坚实的组织保障与治理支撑。

（七）持续优化薪酬绩效考核体系和激励机制

公司将根据发展需要和市场水平，持续优化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绩效考核体系，探索更加多元化的激励方式，持续研究员工激励方案，以资本市场赋能公司人才战略，将核心团队利益与公司长期发展更紧密地结合，进一步激发核心团队的积极性和创造力，促进企业和员工共同发展。

海洋王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9 日